

社團法人桃園縣牙醫師公會 第廿屆第九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04月27日 / 星期三 PM 22:00

地點：本會會館會議室

出席人員：許世明、陳文和、張文炳、路永光、陳春明、唐明欽、陳奕舟、羅伯雄、莊鴻榮、簡志成、張浩彰、邱欣達、戴鴻鈞、黃國光、范宏偉、郭立豪、張定正、葉濟榮、曾順壽、吳敬忠、李 昫。

列席人員：顧問—王金順、謝欣育。

校友會會長—陳昱宏、陳淑萍、黃籌永、周昭祺、葉忠武、黃子誠(代)。

常務監事—陳奕永。

後補理事—林仕哲、莊凱仲、黃耀民。

主席：許世明 理事長。

記錄：劉淑媛

一、主席宣佈出席人數，應到21人，實到21人，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二、請通過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通過。

三、請通過本次會議議程：通過。

四、報告事項：

(一)主席許世明理事長報告：(略)。

(二)大會主委馮雲輝醫師報告：本次大會感謝各組工作幹部的付出，使本次大會得以圓滿落幕，本次大會各組活動概況整理，請參閱附件，並請各幹部提供寶貴意見。

(三)顧問王金順醫師致詞：(略)。

五、請備查：本會各委員會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

1.100.02.21 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2.100.02.21 本會第廿屆第十次身心障礙委員會會議紀錄。

3.100.02.23 本會第廿屆第十二次國際暨兩岸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4.100.03.06 本會第廿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5.100.03.17 本會第廿屆出版委員會會議紀錄。

6.100.03.18 本會第廿屆聯誼委員會會議紀錄。

7.100.03.29 本會第廿屆第六次學術委員會會議紀錄。

8.100.04.18 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9.100.04.18 本會第廿屆第十次身心障礙委員會會議紀錄。

10.100.04.25 本會第廿屆第九次財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六、討論提案：

案題一、本會100年度1至3月份經費收支情形，請審議案。

提案人：財務主委 陳春明

說明：【一】現場提供帳冊、收支憑證。

【二】100年1至3月份收支報表，請參閱附件。

【三】專戶明細表。

【四】資金明細一覽表。

※1-3月收支累計表。

辦法：通過後，送監事會審核。

決議：通過。

案題二、追認本會100年度1至3月份會員動態。

提案人：財務主委 陳春明

說明：【一】新入會會員人數計7名，退會人數計16名，變更人數計24名，

會員總人數計850名。

【二】本會100年1至3月份會員變動表，請參閱附件。

辦法：通過後，送監事會審核。

決議：通過。

七、臨時動議：

案題二、下次會議時間，請決定。

決議：100年07月27日(星期三)PM22:00。

案題二、評估辦理有關醫師業務責任保險乙案，請討論。

說明：檢附華南產物保險(股)公司報價單及各家醫事責任險比較表。

決議：委請福利委員會主委評估後提出。

八、散會。

社團法人桃園縣牙醫師公會 第廿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一百年三月六日

案由及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及簡報				
<p>討論事項：</p> <p>案題一、本會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請審議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說明：1. 經提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理事會議審核審議通過在案。 2. 九十九年度收支決算表、各項基金明細表、財產目錄表，請參閱（手冊）。 辦法：1. 由理事會提交會員大會說明。 2. 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呈報主管機關核備。 決議：通過。</p> <p>案題二、100年度收支預算表，請審議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說明：1. 經提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理事會議審核審議通過在案。 2. 請參閱預算表（手冊），茲依法送請大會審議。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呈報主管機關核備。 決議：通過。</p> <p>案題三、100年度工作計畫書草案，請審議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說明：1. 經提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理事會議審核審議通過在案。 2. 請參閱手冊。 決議：通過。</p> <p>案題四、追認修改本會章程第一章總則第二條。 提案單位：理事會 說明：1. 經提本會第廿屆第七次理事會議通過在案。 2. 為配合本會擬向桃園縣政府申請人民團體公益活動經費，其捐助章程中需明定以辦理社會福利。 辦法：修改本會章程第一章總則第二條：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background-color: #FFD700;">原條文</th> <th style="background-color: #FFD700;">擬修正條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padding: 5px;">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祉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利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td> </tr> </tbody> </table> <p>決議：通過。</p>	原條文	擬修正條文	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祉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	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利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	<p>報備桃園縣政府（100.03.08桃牙醫明字第1000027號），桃園縣政府社會局覆函（府社發字第號函）同意備查。</p> <p>同上。</p> <p>同上。</p> <p>同上。</p>
原條文	擬修正條文				
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祉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	本會以宣揚醫道發展醫學與醫術協助推行口腔衛生並增進社會福利及增進會員之親睦暨福利為宗旨。				

案由及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及簡報
<p>討論事項： 案題五、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擬修訂福利基金管理委員會施行辦法，請討論。</p> <p>說明：1. 依全聯會第10屆第10次福利基金管理委員會暨社會運動及公益委員會聯席會議決議：擬訂基金之辦法內容採方案二通過。 2. 福利基金說帖，請參閱手冊。 3. 福利基金每年收入結構分析，請參閱手冊。 4. 福利基金評估內容，請參閱手冊。 5. 福利基金管理委員會施行辦法，請參閱手冊。</p> <p>辦法：依本會第廿屆第八次理事會議決議：建議維持現行辦法不修訂。</p> <p>決議：通過。</p> <p>臨時動議： 案題一、建請重新清查本會會員入會時間。 決議：通過。</p>	<p>依決議辦理。</p> <p>依決議辦理，於三月廿日發會籍清查調查表予全體會員。</p>

